

民政事務局局长出席「香港粵劇商會有限公司」成立誌慶晚會致辭全文（只有中文）

以下為民政事務局局长曾德成今日（一月十八日）出席「香港粵劇商會有限公司」成立誌慶晚會的致辭全文：

杜（韋秀明）主席、霍（震霆）議員、周（振基）主席、阮（兆輝）副主席、各位嘉賓：

我很高興獲邀出席今晚「香港粵劇商會」的成立誌慶晚會，與在座各位嘉賓共同見證商會的成立。

各粵劇班主多年來推動本地粵劇發展不遺餘力，我謹藉此機會向各位致以衷心感謝。我相信由杜韋秀明女士擔任主席、劉金燿先生及鄧拱璧女士擔任副主席的「香港粵劇商會」的成立，將進一步團結業界，共同努力把粵劇發揚光大，薪火相傳。

特區政府致力促進粵劇發展，民政事務局聯同粵澳兩地文化部門於2008年9月成功取得國家的支持，由中央人民政府向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申請粵劇列為「人類非物質文化遺產代表作」，充分顯示特區以至中央政府對粵劇的重視。

我們亦十分重視對粵劇的資源投放，於2005年11月成立的粵劇發展基金，至今已撥款約1,700萬元，支持了超過210項申請，以及推行「香港梨園新秀粵劇團」三年資助。我們會繼續透過多元渠道及形式持續發展粵劇，包括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每年支持約500場粵劇粵曲演出，並計劃在2009—10年度投放約3,200萬元推動粵劇發展。

為提供更多適合的場地供本地劇團演出，我們亦已實施多項特別措施，包括：由2008—09至2011—12年度支持粵劇界在沙田及屯門大會堂推行「場地伙伴計劃」；繼續在高山劇場實施粵劇演出優先租場政策和改善高山劇場的設施；以及由2009—10年度逐步開始在數個大型康文署演藝場地撥出檔期予粵劇團體優先租用。就在大型康文署演藝場地撥出更多演出檔期予粵劇界的建議，我們現正諮詢香港八和會館及香港粵劇商會的意見。

長遠來說，我們將開拓不同規模的場地以配合粵劇的發展需要，包括將油麻

地戲院及紅磚屋改建為小型劇場和戲曲活動中心；在高山劇場新翼興建中型劇場、大型排練室及錄音室；以及在西九文化區的戲曲中心設大型、小型劇院和排練設施。我們會繼續探討在不同地區拓展粵劇演出場地的可行性，亦鼓勵粵劇界更多使用康文署的表演場地。

最後，我再次祝賀商會的成立，並衷心希望繼續與粵劇界緊密溝通和合作，共同為這藝術的保存、弘揚和傳承而努力。

多謝各位。

完

2009年1月18日（星期日）